

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交易标的为人民币 760 万元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钱成飞为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51%的股权；

朱东星为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持有公司 13.09%的股权；

朱向成为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持有公司 5.51%的股权；

朱东星系钱成飞姐夫；钱成飞系朱向成姐夫；吴晓瓿系朱向成妻子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对于《关于追认 2016 年 5 月 21 日

至8月19日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进行了审议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关联董事钱成飞、朱东星、朱向成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，无法形成表决。董事会成员仅对议案相关事项进行讨论，该议案直接提请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钱成飞	温州市	-	-
吴晓瓿	乐清市	-	-

(二)关联关系

钱成飞为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51%的股权；

朱东星为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持有公司13.09%股权；

朱向成为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，持有公司5.51%的股权；

朱东星系钱成飞姐夫；钱成飞系朱向成姐夫；吴晓瓿系朱向成妻子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因经营周转（支付货款）向钱成飞和吴晓瓿借入无息借款

760 万元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公司向控股股东钱成飞、股东朱向成妻子吴晓瓿借入的资金均为无息借款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任何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发生于公司挂牌前。公司已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追认截至 2016 年 5 月 20 日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。自 2016 年 5 月 21 日至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760 万，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追认，尚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因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 日挂牌，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未公告。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，向控股股东钱成飞、关联方吴晓瓿免息拆入资金，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。以上偶发性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，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以上关联交易对公司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，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它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告编号：2016-005

《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四川康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19 日